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9-011 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九届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竹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经参加会议的董事研究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租赁物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为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集团”）在重大资产重组中的承诺，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董事会九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物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依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转让所涉及的房地产专项资产评估报告》，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之旅”）按照评估值人民币 174,888,450.00 元向岭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市禽畜实业有限公司出售位于广州市白云区乐嘉路 1-9 号办公楼、11 号办公楼和 13 号办公楼及 1-13 号地下室四处房产（总建筑面积 16,408.65 平方米）。2019 年 2 月 25 日，上述四处房产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已全部过户至广州市禽畜实业有限公司名下。

鉴于上述物业一直为广之旅的办公场地，为保障广之旅日常经营及办公需要，同意广之旅向广州市禽畜实业有限公司租赁广州市白云区乐嘉路 1-9 号办公楼、11 号办公楼和 13 号办公楼及 1-13 号地下室四处物业（总建筑面积 16,408.65 平方米）继续作为办公场地，租赁期限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2年3月31日止，每月租金为537,100.00元（含税），上述期限内的租金总额共计19,335,600元（含税），并同意广之旅与广州市禽畜实业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协议》。

鉴于广州市禽畜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竹筠、康宽永、陈白羽按照规定回避表决，参与表决的董事田秋生、唐清泉、吴向能、郑定全以4票同意通过本议案。

上述关联交易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之旅日常经营及办公的需要，交易租金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201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八届十八次会议及监事会八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集团持有的广州花园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国大酒店100%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岭南集团持有广之旅股份及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广州流花宾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自然人持有广之旅股份，合计占广之旅总股份的90.45%，同时向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5,379,061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5亿元。2017年1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核准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9号），核准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上述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及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后，用于实施“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其中，“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是广之旅的全资子公司广州易起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与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是广之旅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广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需要，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 30,800,000.00 元出借给广之旅全资子公司广州易起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用于推进“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同意将部分募集资金 20,200,000.00 元出借给广之旅全资子公司北京广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用于推进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本次借款执行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9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8 日，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具体工作。上述借款到期后，由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确定采取延长借款期限或其他合法合规方式进行处置。

对于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